— 19 —
附件 4

环评文件标准化编制、智能化辅助审批试点
工 作 方 案

一、 试点目标
优化政务服务，减轻企业负担；推进环评文件编制标准化、规
范化，提升环评文件质量；为深化环评与排污许可衔接奠定信息化
基础。
二、 试点范围
（一）试点城市（区）。北京市海淀区、浙江省杭州市、福建省
厦门市、四川省成都市。
（二）试点行业。试点城市自行选取工艺简单、环境影响较轻、
污染防治措施成熟可靠的行业开展试点。
三、 试点任务
（三）信息填报标准化。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及工程分析、区域环
境质量现状、环境保护目标、污染物产治排情况、主要污染物排放
总量及指标替代来源、环境影响情况、综合结论进行字段化处理。
企业点选、填报相关信息，辅助生成环评文件（不含影响预测内容），
实现环评文件编制内容精简和效率提升。
（四）选址论证智能化。在生态环境分区管控“一张图”的基础
上，集成生态环境功能区划、要素管理空间数据，衔接“多规合一”
业务协同数字化成果，实现跨领域、跨图层空间综合分析。企业点

—
 20 —
选建设项目地址，勾选行业类别，填写建设内容、规模等基础信息，
智能辅助研判项目选址是否可行，生成选址环境合理性分析内容。
（五）预测评价规范化。嵌套法规模型或选取适应当地的大气、水、
噪声及海洋等环评预测模型和参数体系，调用符合要求的自动监测数据
或周边相关园区、项目监测数据，衔接工程分析内容及环境质量现状、
环境敏感目标、环境基础设施等矢量数据，开展预测评价。企业点选、
填写相关信息，在线完成环境影响预测评价，生成环评文件。
（六）智能化辅助环评审批。梳理试点行业历史项目审批结果，
形成审批规则。以环评文件为分析对象，通过智能检索引擎技术，
抓取环评文件中项目位置、建设内容、关键工艺和特征污染物等关
键信息，结合行业相关管理要求，进行糅合对比分析，按照规定内
容格式，辅助生成环评批复意见。
四、 保障措施
（七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我部将建立部领导任组长的试点工作领导
小组，下设指导保障工作组，对试点工作开展全程跟踪指导，并适
时组织试点经验交流研讨。试点城市制定试点实施方案，合理确定
工作目标，明确工作机制及时间表、路线图，确保试点有序推进。
及时评估试点成效、总结经验做法，对发现的问题及时采取有效对
策措施，于 2025 年 9 月底前将试点总结报告报我部。
（八）加大保障力度。试点城市要做好试点工作所需软、硬件基
础设施及相关功能开发、运维的保障工作。加强与发展改革、工业
和信息化、自然资源、住房城乡建设等相关主管部门沟通，积极争
取支持，深化数据共享和汇交融合，提升工作合力。